公司代码：600439　　公司简称：瑞贝卡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郑有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文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晁慧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33,826,566.46	5,025,893,654.70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0,104,976.52	2,863,802,659.23	-0.1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11,226.23	28,772,910.68	-266.5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2,737,549.70	456,082,958.00	-4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10,273.00	50,038,916.84	-7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31,280.75	47,957,769.36	-7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1.74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442	-7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442	-70.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6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6,549.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484,457.8	
合计	2,578,992.2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4,40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瑞贝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1,538,217	33.71	0	质押	18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2,467,179	1.98	0	未知	0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2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037,711	1.95	0	未知	0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27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316,053	1.71	0	未知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508,214	1.37	0	未知	0	未知
黄永耀	13,719,200	1.21	0	未知	0	未知
四川电子科技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13,428,600	1.19	0	未知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11,882,393	1.05	0	未知	0	未知
蒋小荣??	6,736,100	0.60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收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38,840	0.48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瑞贝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1,538,217	人民币普通股	381,538,217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2,467,179	人民币普通股	22,467,17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2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037,711	人民币普通股	22,037,71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27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316,053	人民币普通股	19,316,0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508,214	人民币普通股	15,508,214
黄永耀	13,7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19,200
四川电子科技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13,42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28,6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11,882,393	人民币普通股	11,882,393
蒋小荣??	6,7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6,736,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收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38,840	人民币普通股	5,438,8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瑞贝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其管理人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瑞贝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08,781,034.56	73,919,488.90	47.16%	主要是由于期末进口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3,243,115.85	75,582,351.08	-42.79%	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工龄工资所致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 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2,737,549.70	456,082,958.00	-42.39%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公司国内外销售市场均受到较大影响，销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72,755,667.20	291,673,264.16	-40.77%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销售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11,779,525.66	39,872,127.90	-70.46%	主要是由于本期美元升值、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 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11,226.23	28,772,910.68	-266.52%	主要是由于本期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接到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政府函，为加快建安区新城区发展，聚集新城区人气，根据许昌市城乡总体规划，并经建安区政府常务会决定，我公司位于瑞贝卡大道南侧厂区（面积约 200 亩，以下简称“南厂区”）所在地块将被依法收储，土地性质调整为商住用地，依法出让，该厂区原有生产线应迁建至新城区尚集产业集聚区境内。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厂区搬迁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18-001）。经协商，公司与政府有关部门就南厂区搬迁、土地性质调整、补偿等事项达成一致，并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签署了《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南厂区搬迁协议书》。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厂区搬迁进展公告》（编号：临 2018-006）。本次征收补偿事项，尚需公司与政府就收储政策及补偿标准签署具体专项协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对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的披露公告。

2、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3；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又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5。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境外投资以及国外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随着中美贸易摩擦加剧，项目建设环境更加复杂严峻，本项目前期各项工作仍在推进中，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有全
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600439　　股票简称：瑞贝卡　　公告编号：临 2020-007
债券代码：136076　　债券简称：15 瑞贝卡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在瑞贝卡公司科技大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做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资金需求、未来发展及股东利益等各种因素，同意此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五、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审慎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初步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内部审计机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19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内控规范》和《内控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

六、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七、经记名投票表决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成员审核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后，形成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39　　股票简称：瑞贝卡　　公告编号：临 2020-005
债券代码：136076　　债券简称：15 瑞贝卡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概述

1、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明确具体准则适用范围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

3、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债务重组定义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4、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同时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废止。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以上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新会计政策。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修订发布的新收入准则中的规定执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债务重组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按照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对公司的影响

(1)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在编制 2020 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报，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准则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不存在调整事项，不进行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3)《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不存在调整事项，不进行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4)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上述相关通知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合理变更，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无实质性影响。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关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352　　公司简称：浙江龙盛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阮伟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邦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维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414,148,053.25	51,583,921,410.85	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37,719,862.70	24,536,691,157.60	4.4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805,715.71	1,020,449,289.00	1.8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00,077,352.89	4,770,798,854.80	-1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5,907,654.17	1,262,192,229.55	-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9,970,024.80	948,016,585.20	-15.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	6.16	减少 1.4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96	0.3952	-6.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96	0.3952	-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5	0.2968	-15.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4.63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368.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229,781.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8,630.1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00,643.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85,534.5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2,489,065.4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5,583.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51,743.11	
所得税影响额	-63,492,650.59	
合计	375,937,629.3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8,3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阮水龙	389,653,992	11.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阮伟祥	346,321,538	1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项志峰	107,411,249	3.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泰君安君得明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312,002	1.73	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	1.54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668,500	1.5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25,753	1.44	0	无	0	境外法人
潘小成	40,275,216	1.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阮兴祥	34,238,202	1.05	0	质押	13,430,000	境内自然人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832,600	0.9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阮水龙	389,653,992	人民币普通股	389,653,992
阮伟祥	346,321,538	人民币普通股	346,321,538
项志峰	107,411,249	人民币普通股	107,411,249
国泰君安君得明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312,002	人民币普通股	56,312,002
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66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68,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25,753	人民币普通股	46,725,753
潘小成	40,275,216	人民币普通股	40,275,216
阮兴祥	34,238,202	人民币普通股	34,238,202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83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32,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股东阮水龙与阮伟祥、项志峰存在关联关系，分别为父子、翁婿关系，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30%以上)
货币资金	5,924,123,907.23	4,047,131,577.49	46.38%	主要系本期销售利润产生的现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8,761.76	52,850,008.60	-56.33%	主要系本期股票投资及远期外汇合约掉期交易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32,766,929.82	1,236,731,013.05	-48.84%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用途改变，托收较多，重分类至应收票据所致。
预付账款	274,533,851.55	181,505,873.86	51.25%	主要系本期预付原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3,958,184.80	186,622,461.45	41.44%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869,664.02	12,129,607.89	72.06%	主要系本期公司远期外汇合约掉期交易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预收账款	0	638,275,844.98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实行新收入准则，转入合同负债科目所致。
合同负债	724,456,407.54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实行新收入准则，预收账款转入本科目所致。
应交税费	511,789,070.99	808,599,908.96	-36.71%	主要系本期交纳了上年的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184,038.88	342,894,567.32	-31.12%	主要系本期归还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99,850,492.77	510,504,313.93	56.68%	主要系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4,041.59	195,856.75	-31.56%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应付款下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0,826,236.56	32,744,824.55	85.76%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引起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30%以上)
税金及附加	23,474,367.02	33,542,608.92	-30.02%	主要系本期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439,819,781.75	11,079,658.12	3869.6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支持化工行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专项补助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263,106.10	311,727,467.47	-120.94%	主要系本期以公允价值计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价值，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大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6,181,004.18	-75,379,703.2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长额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518,348.76	6,564,284.68	45.00%	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7,078.61	-6,312.74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营业外收入	24,868,188.69	2,146,402.42	1058.60%	主要系本期收到化工企业退出奖励(补助)资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3,096,034.61	20,657,212.23	60.22%	主要系本期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30%以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805,715.71	1,020,449,289.00	1.80%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2,810.85	93,378,354.56	-116.63%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828,564.21	-1,094,712,219.89	不合适	主要系去年同期归还公司债券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日期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0-035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0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元)
染料	45,861	51,450	2,322,493,246.67
助剂	14,561	17,459	258,507,816.90
中间体	17,318	24,942	1,068,481,283.75

注：上述产品销量包含了部分外购成品再销售的量。中间体的产量包含了用于生产间苯二酚的间苯二胺的量。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不含增值税)波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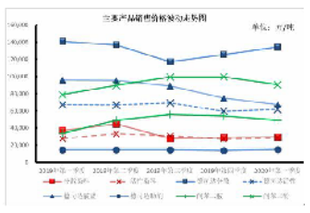

(二)主要原料价格(不含增值税)波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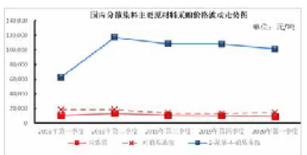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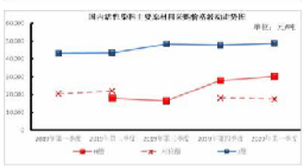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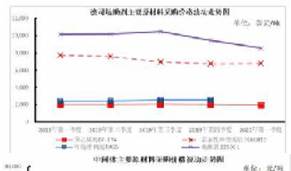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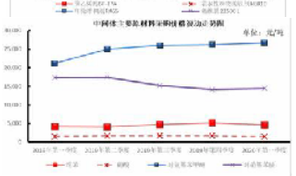

注：价格断档现象为该原料在该季度未采购，故无数据采集。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0-036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通知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霞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